



大事紀要

112年2月

- 1日 1日至28日共公布「無故不到場協商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19家(次)，提醒消費大眾注意。
- 6日 召開第1539次及第1540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議。
- 8日 就未成年人於實體通路購買遊戲點數之消費議題邀集專家學者釐清相關疑義及提供專業建議。
- 9日 召開第398次臺北市政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議。
召開第788次臺北市政府法務局法規委員會議。
- 19日 公布111年度北市消費申訴案件統計結果，並公布前5大類型排行，其中以網路電視購物類最多。
- 20日 召開第1541次及第1542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議。
- 23日 召開第789次臺北市政府法務局法規委員會議。
- 24日 會同本府消防局、衛生局、觀傳局、財政局、本市建管處、商業處至世貿一館查核「2023台北旅展(春季展)、2023台灣國際伴手禮展(春季展)」。
- 25日 由龔千雅簡任消保官於教育廣播電台「超級公民GO」節目，講授「消費者保護法-談消費糾紛」。